

学校编号 10394

图书分类号

学 号 2004344

密 级

福 建 师 范 大 学

硕 士 学 位 论 文

闽西客家妇女的音乐行为及社会文化内涵
**Musical Act of Hakka Women and Its Social-Cultural
Connotation In the West of Fujian Province**

陈曼娜

学 科 专 业: 音 乐 学
研 究 方 向: 民 族 音 乐 学
指 导 教 师: 蓝 雪 霏 教 授
申 请 学 位 级 别: 文 学 硕 士

论文提交日期: 2007年4月 日

论文评阅人:

论文答辩日期: 2007年5月 日

答辩委员会主席:

学位授予单位: 福建师范大学

学位授予日期: 年 月 日

2007年4月

摘要

客家妇女的社会地位研究正日益受到学术界的关注。笔者采用文化人类学、民族音乐学田野调查和女性主义的社会性别理论与方法,以素有“客家发祥地”之称的客家重要聚居地——闽西的客家为切入口,对其妇女的音乐行为进行分类并作描述和分析,籍此探讨其音乐行为背后的社会背景及生成原因,力图对客家妇女在客家社会中的地位有更全面的定位。本文认为:客家妇女是客家音乐创作的主力军,客家妇女音乐是客家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她们的音乐内容、唱法、风格都真实、生动地表达了封建礼教的束缚下和儒、道文化背景下客家妇女作为创造者、演唱者的所思所想。客家妇女以自己勤劳刻苦聪明内敛的行为维护着客家社会的稳定,她们不仅是客家物质文明的创造者,她们同时也是客家精神文明杰出的缔造者。

关键词: 闽西客家妇女 音乐行为 社会文化内涵 社会地位

Abstract

The social status of Hakka women has drawn more and more attention in the academia. The paper, taking it as a case study Hakka community in the west of Fujian Province, which is the cradle of Hakka community, completely describes, analyzes and classifies the Hakka women's musical act in order to explore the social background and reasons behind the musical act and to put Hakka women's social status in more comprehensive position, by adopting the theory of culture anthropology, field investigation in the nation musicology and social sex theory of feminism. According to this Paper, Hakka women are the main force for music composition, and the music of Hakka women is the main part of Hakka culture. The content of the music, singing skills styles express vividly and truly the theme that Hakka women maintain the stability of Hakka community with their diligent and inner-smart act in the background of the feudal ceremony, Taoism and Confucianism. Hakka women are not only the creators of material civilization, but also the remarkable ones of spiritual civilization.

Key words: Hakka women in the west of Fujian Province Musical act
Social-Cultural connotation Social status

中文文摘

客家民系是汉民族的一个支系,具有中华民族共有的民族精神,同时又具有与其他民系不同的特性,其中客家女性特征最为明显。本文通过闽西客家妇女音乐行为的类别、内容、歌词及其音乐形态构成的分析,力图诠释积淀在闽西客家妇女音乐行为中的历史成因,希望给客家妇女这一群体在传统的客家社会中的地位予以更丰富的内容补充和更全面的定位。

本文由四章正文加结论构成。

第一章绪论部分主要表明本课题研究的目的是意义、评述本课题相关研究成果、说明个人选题理由、资料收集和研究方法。

第一章阐述闽西客家妇女音乐生存的地理文化背景。闽西客家自古以来便是多山地带,“八山半水一分田,半分道路和庄园”,这一独特的生存环境,造就了客家妇女独特的禀性,是闽西客家妇女音乐的摇篮。从宋代开始,大批汉人由于天灾和战乱的驱迫从中原南迁至闽西,闽西客家妇女的音乐,就是千余年来随着客家先民从中原多次南迁时,把中原地区的音乐带到了闽西、并与当地土著瑶、畲等少数民族音乐不断融合的结果。客家先民与闽西土著居民长期交融,形成了共同的风俗习惯,它影响着客家妇女音乐的内容、形式和风格,使客家妇女的音乐呈现为今天的面貌。

第二章是对闽西客家妇女的所有音乐行为进行分类,描述了客家妇女音乐行为的内容、歌词及其音乐形态的构成。笔者将客家妇女的音乐行为归纳为两类:民歌和歌舞音乐。一、民歌指客家妇女在各种生产劳动和社会生活中歌唱的音乐,包括山歌、谣曲、时调、习俗歌。客家妇女的文化生活与风情,大都融化和渗透在山歌中,内涵丰富而多彩,包括爱情类、劳动类、消遣类、劝善类、家庭类、戏谑类、歌颂类,但是客家妇女唱的情歌在山歌中占很大的比重。客家情歌除了大胆率直地表达对自由爱情的赞美和向往的同时,字里行间还包括了社会性别所蕴涵的深刻思想,从针线、父母、婆婆、媒人、女婿、孩子六个方面进行论述。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客家妇女用山歌动员群众参军,起到很好的宣传作用。小调(在闽西客家称为民歌)在客家地区很盛行,有些小调深刻反映了客家妇女的悲惨命运,如《怨娘歌》、《童养媳》、《十八妹配三岁郎》。伏花、问尚、护法,是客家妇女主要的民俗活动,其中伏花、问尚带有巫术的痕迹,念唱咒语、跳动舞蹈、敲击响器三

者一并进行。伏花的基本音调为“中音 la、sol、mi、re、do，低音 la、sol”，G 徵调式。护法即念经，是客家妇女在闲暇时的活动，基本音调为“中音 do、re、mi、sol，低音 la、sol”，C 徵调式。闽西儿歌中一首《黄栀子格格黄》形象反映了童养媳受婆婆虐待的悲惨生活。二、歌舞音乐：客家妇女参与的歌舞音乐包括踩马灯、船灯。马灯是流行于闽西、粤东、赣南一带的客家地区，因其道具是用竹蔑扎成马形，故称为“马灯”，马灯可以分为两类：一是在春节期间多在春节期间与花灯、龙灯对一起表演，作为游行列队的一个组成部分；一是作为一种歌舞形式在晒谷场上表演。在长汀地区称为“踩马灯”。“踩马灯”通常是在春节期间迎神打醮时被请来表演的。流行于闽西客家地区的船灯主要反映客家青年男女的爱情故事，同时还助人为善、和气生财之意思。踩马灯、船灯都是是载歌载舞的表演形式，音乐都是用当地民间小调，丰富了客家妇女当地人的业余生活。

第三章诠释闽西客家妇女音乐中所蕴含的文化内涵。本章分两个部分来分析客家妇女音乐行为产生的原因。首先，笔者认为中国封建社会伦理思想是客家妇女情歌盛行的重要原因，从权威的家长制、严明的男女界限、罪恶的旧式婚姻、严格的守寡制四个方面论述，认为客家婚姻歌谣是客家妇女的心酸血泪史，命运的真实史。其次，伏花、问尚属于巫覡活动，其产生的原因可从生存环境、文化传统的延续、心理和情感上的需要三个方面进行考察。无论从学佛内容上、还是活动时间上、地点上都体现了“护法”与宗教行为有着密切的关系。妇女从事“护法”的原因在于客家妇女承受着各种有形、无形的包括生理、心理在内的巨大精神压力。第四章结论：笔者最后认为，闽西客家妇女以自己勤劳刻苦聪明内敛的行为维护着客家社会的稳定，她们不仅是客家物质文明的创造者，她们同时也是客家精神文明杰出的缔造者。

目录

| | |
|--------------------------|-----|
| 摘要..... | I |
| Abstract..... | II |
| 中文文摘..... | III |
| 第1章 绪论..... | 1 |
| 1.1 本课题研究的目的和意义..... | 1 |
| 1.2 与本课题有关研究的简略评述..... | 2 |
| 1.2.1 客家文化的研究..... | 2 |
| 1.2.2 客家音乐的研究..... | 2 |
| 1.2.3 客家妇女的研究..... | 3 |
| 1.2.4 客家妇女音乐的研究..... | 4 |
| 1.3 个人选题理由..... | 4 |
| 1.4 资料收集和研究方法..... | 4 |
| 第2章 闽西客家地理文化背景..... | 7 |
| 2.1 自然环境..... | 7 |
| 2.2 历史渊源..... | 7 |
| 2.3 风俗习惯..... | 8 |
| 第3章 闽西客家妇女的音乐及其艺术特点..... | 11 |
| 3.1 唱民歌..... | 11 |
| 3.1.1 山歌..... | 11 |
| 3.1.2 谣曲..... | 20 |

| | |
|------------------------------|----|
| 3.1.3 时调 | 29 |
| 3.1.4 巫歌、佛歌 | 32 |
| 3.2 歌舞音乐 | 37 |
| 3.2.1 踩马灯 | 37 |
| 3.2.2 船灯 | 39 |
| 第4章 闽西客家妇女的音乐行为和社会文化内涵 | 43 |
| 4.1 婚姻歌曲与客家伦理规范 | 43 |
| 4.1.1 权威的家长制 | 43 |
| 4.1.2 严明的男女界限 | 44 |
| 4.1.3 罪恶的旧式婚姻 | 45 |
| 4.1.4 严格的守寡制 | 46 |
| 4.2 巫歌、佛歌与客家宗教信仰 | 48 |
| 4.2.1 女巫存在之原因 | 48 |
| 4.2.2 妇女从事信仰活动的原因 | 50 |
| 结 论 | 53 |
| 参考文献 | 55 |
| 攻读学位期间承担的科研任务与主要成果 | 59 |
| 致 谢 | 60 |
| 个人简历 | 62 |
| 福建师范大学学位论文使用授权声明 | 63 |

第1章 绪论

1.1 本课题研究的目的是意义

客家是我国中原汉族的一个分支,为逃避战乱和灾荒,或为统治者的强制迁移,从唐末开始大量辗转南迁到闽粤赣边区,与当地原住居民交流融合为一体后,形成独特的客家民系。客家民系经过长期的劳动创造,延续发展,形成了有别于其他汉族民系的、具有自己民系特色的语言、建筑、民情、风俗、精神等等的客家文化,即一方面固守、承传、深化中原文化思想,一方面在迁移过程中广泛接触、吸收、融合外界的异体文化。在中华民族发展史上,客家先民及其后裔对长江流域和闽、粤、赣三角地带的开发,对汉民族大家庭的发展、壮大和汉文化及中原文明的传播、发扬、光大,尤其是近代以来,对促进中外经济、文化的交流,都产生过不可估量的影响,作出彪炳史册的贡献。

正是由于客家民系在汉民族共同体中的特殊地位以及对中华民族乃至整个人类的突出贡献,从而使得客家研究在近百年来不时地引起国内外民族学界、社会学界、语言学界以及民俗学界、历史学界和文化学界的普遍关注。自19世纪30年代以来的将近一个世纪中,客家研究曾出现两次世界性热潮,客家学作为一门新兴的学科(涵盖历史学、汉语方言学、民族学、文化人类学等诸多学术门类的交叉性学科)成为关注中国历史与文化的一个崭新视角。客家妇女是客家民系乃至汉族中一个很特殊的群体,这个群体以其独特的精神品质,在政治、经济和文化等方面的卓越表现赢得了很多赞美之词,对客家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客家妇女研究在客家学中是一个非常重要的领域,它关系到客家学研究的核心层面,即解决客家的形成,客家文化与相邻文化关系等方面的问题,是客家学研究中的薄弱环节之一,因而,对客家妇女研究在一定程度上将弥补当前客家学研究中存在的不足。^[1]”

闽西是中国客家民系形成和主要聚居地之一,与毗邻的赣南、粤东构成“客家大本营”,而汀江素有“客家首府”之称,被称为“客家母亲河”。因此,海内外的客家人大多称闽西汀州为“客家的发祥地”。闽西客家妇女具有客家传统文化的固有特质,具有一定的代表性。虽然学者对客家妇女的美德、地位有过很多研究成果,但

^[1] 刘大可,《女性:客家学研究的新视野》,中共福建省党校学报,2003年11期。

是从音乐角度来探讨客家妇女的地位研究不够，客家妇女的音乐从内容到形式都具有明显女性特征，因此笔者试图运用民族音乐学、人类文化学和女性主义的社会性别理论与方法，以闽西客家妇女为切口，见微知著，从音乐角度探讨其中蕴涵的社会文化内涵，希望对客家妇女在客家文化中的地位有更为丰富的内容和全面的定位。

1.2 与本课题有关研究的简略评述

1.2.1 客家文化的研究

研究成果表明，客家文化研究约始于明朝嘉靖年间的 1534 年，至今已有 450 多年的历史。历代大家及著作有明代徐旭曾的《和平徐氏族谱·旭曾丰湖杂记》、清代温仲和的《嘉应州志》、还有艾特尔 (E. J. Eitel.) 的《客家人种志略》(1687)、《客家历史纲要》、皮顿 (Ch. Peton.) 《客家源流与历史》(1837)、林达泉的《客说》、钟用和的《土客源流考》、黄遵宪的《书林太仆客说后》、《梅水诗传序》、罗香林的《客家研究导论》、《客家源流考》、《粤氏源流与体系》，以及陈运栋的《客家人》(1987)、邓讯之的《客家源流研究》(1982)、刘左泉的《客家历史与客家文化》(1991)、张东卫的《客家文化》(1991)、房学嘉的《客家源流探奥》(1994)、谢重光的《客家源流新探》等客家研究专家及其成果。这些成果，从早期论证客属渊源出发，发展到当代与人类学、民族学、社会学的结合，不仅从文献上梳理客家文化，更从实地考察中论证客家文化历史存在的事实，使对客家文化的地域性、族性特征以及信仰系统、民俗传统、社会结构等内涵的研究，有了更深入可信的立论和阐述。另外，在 1994 年，由谢重光主编，福建教育出版社出版了一套 10 分册的客家文化研究丛书，对客家文化进行了全面、系统和深入的研究。70 年代以来，关于客家研究的杂志、丛刊、辑刊已达数十种，客家研究机构和社团遍布海内外几十个国家和地区，一代名流如杨成武、叶选平、赵朴初、李光耀父子、李嘉成、曾宪梓等，都很关注客家研究。这就是说，客家文化研究的历史积淀和良好的社会氛围，给客家音乐研究奠定了良性发展的生存空间和人文基础。

1.2.2 客家音乐的研究

客家音乐研究在前辈和学术同仁数十年的辛勤耕耘下已取得可喜的成果，大致可分为三类：

1. 曲谱集：如赣南地区编的《赣南采茶戏音乐》，以及闽、粤、赣各地民歌和

戏曲、曲艺集成等。

2. 形态分类研究及概述：最有代表性的成果是胡希张、余耀南的《客家山歌大全》，这是有史以来介绍客家山歌最全面的一本“百科全书”，是客家山歌入门的必读书。专著《客家风华》中由莫日芬撰写的“客家山歌”，以及温萍撰写的专著《客家山歌探胜》和《粤东奇葩》，又是形态分析研究方面代表作。他们分别从客家山歌的源流、形成、形态、内容、歌词、音乐及其社会内涵、文化价值等角度，对客家音乐形态作了仔细的分析和分类，其中翔实的分析和资料，为客家音乐的进一步研究留下珍贵的参照。另外，王耀华的专著《客家艺能文化》，对客家全貌作了概观，分析客家艺能的特征和实质，从艺能的蕴涵中探询客家人的精神风貌。

3. 源流探索和比较研究专论：王耀华的《客家山歌考源》一文，对于客家山歌与中原地区山歌以及南方原住居民山歌三者的关系进行了论述，作者主要是从调式色彩出发进行论述的。冯光钰的《客家音乐传播论》，用传播学的方法，探讨了客家音乐的开放性、交融性和渐变性等流变特点；莫日芬在《客家风华》的“山歌”一节中关于“客家山歌的传播”，也以充分的实例说明了客家“歌随人走”的迁徙特点；笔者导师著《畚族民歌与客家民歌的比较研究》，已将客家音乐特色的抽取，置于文化比较的视野之中。还有一些成果基本都属于这三类，故不一一列举。

1.2.3 客家妇女的研究

客家女性研究正日益受到学术界的关注，并已取得丰富的成果，有关这方面的文章较多，主要可以分为一下四个方面：1、客家妇女的思想，如刘锦云《客家妇女节妇女现象析等》；2、客家妇女的风俗习惯，如罗锦芬《左村客家与妇女家庭生活》等；3、婚姻形态，如房学嘉《关于女性在传统社会中地位的思考——以梅县客家妇女为例》《客家女性在宗族中的地位——以梅县丙村仁厚祠为例》等。有关客家妇女的论著主要有：黄马金先生专著《客家妇女》、详细描述了客家民系妇女的风情风貌、民俗信仰、文化教育、山歌古曲、生活习俗等，对了解中华民族的历史和文化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李泳集博士专著《性别与文化：客家妇女研究的新视野》，着重探讨客家文化对妇女地位的影响和他们在现代社会中的地位变化以及这种变化所蕴涵的社会文化意义。

1.2.4 客家妇女音乐的研究

从音乐角度来探讨客家妇女的地位或者是文化内涵等文章较少。如：日本学家小野和子在其所著的《中国女性史》一书中，第7—77页以几首客家男女对唱。山歌为例，将客家山歌的演唱形式与客家女性地位联系起来说明男子与女子对等的性格，从一个新的角度分析客家妇女地位问题，但笔者认为这种表面现象的分析不能全面揭示客家社会所蕴涵的深层次涵义。再如，黄马金先生在其专著《客家妇女》第六章中，向我们介绍了客家妇女唱山歌的社会功能，但只是罗列歌词，没有对音乐本题进行分析，也没有探讨歌词所反映的社会文化内涵。蓝雪霏在她的专著《畲族音乐文化》中有一节畲族民歌与客家民歌的专门比较，文中详细介绍了客家妇女唱山歌的场合、方式，并深入分析了其原因，“主要显示了客家社会封建化的深度及其在歌唱功利上的淡漠”。

本研究基于上述客家文化和音乐研究的成果积淀，以民族音乐学的有关研究理论和方法为主，综合运用了历史学和文化人类学的方法，在客观阐述闽西客家妇女音乐行为的同时，重点分析这些音乐行为背后的社会文化内涵，从而进一步揭示客家妇女的社会地位。

1.3 个人选题理由

选这个题首先缘起导师建议，因为笔者是龙岩人，地处福建闽西，而闽西是中国客家民系形成和主要聚居地之一，与毗邻的赣南、粤东，成“客家大本营”，于是利用这一有利的地理条件，笔者通过田野调查，在对闽西客家妇女的音乐行为有了较为丰富的感性认识之后，又阅读了相关的文献资料，对中国民间歌曲集成福建卷中闽西客家音乐进行分析之后，本人感到对客家妇女音乐的研究，确实有着重要、丰富的学术研究价值，从而坚定了对研究此课题的信心。

1.4 资料收集和研究方法

本文资料的来源包括实地采录的第一手资料和各地民间音乐、歌谣集成。笔者从2005年8月份以来三次深入闽西客家地区，进行了比较细致的调查，通过采访、录音、照相等手段获得了大量的第一手资料，资料如下：闽西客家各县的歌谣、故事、谚语集成；客家妇女相关音乐行为的音像资料（民歌、歌舞等）及现场拍摄，并录像共计三十余小时。笔者不仅详细考察了客家妇女在歌谣即山歌、小调、歌舞

中的音乐行为，同时也着重注意了当今仍在闽西客家地区流行的妇女的民间信仰，对这些民间信的全部过程和根源思想作了考察，通过这样大量的采风采访，录音录像，使我对对闽西客家妇女的音乐行为有了一个较为立体和全面的感性认识。本人还阅读了相关的大量文献资料，对中国民间歌曲集成福建卷中闽西客家音乐加以分析。本文立足于音乐本体研究，借鉴了地理学以及社会学、人类学的方法，通过闽西客家妇女音乐行为的梳理，努力揭示其背后的社会文化内涵及其更为丰富而全面的社会地位。

（此处为模糊不清的正文内容，疑似为绪论或第一章的开头部分）

1.3 个人经历

（此处为模糊不清的个人经历描述内容）

1.4 资料来源

（此处为模糊不清的资料来源说明内容）

第2章 闽西客家地理文化背景

闽西客家妇女的音乐与闽西客家这片土地息息相关，因此我们有必要了解其生存环境，主要从以下三方面论述。

2.1 自然环境

闽西客家，主要指古汀州所辖八县，即长汀、宁化、武平、上杭、永定、连城、清流、明溪，相当于今日龙岩地区的大部分和三明市的西南部。地理环境是人类文化历史的舞台，文化的产生、发展与地理环境紧密相关，正如没有黄河、黄土高原就没有中国文化。闽西客家文化之所以长期保存与迁徙时的环境、当地的自然环境紧密联系。从地理位置来说，闽西，东毗德化，北接将乐，西邻江西，南连广东，土地面积 3.15 万平方公里，耕地 341.8 万亩，人口 351 万人。人口密度较稀，平均每平方公里有 111 人，人均耕地平均每人 9.72 分，人口稀少。^[1] 历史上闽西曾是深山荒僻之地，地质构造复杂、地貌类型多样，低山、丘陵、中山面积占全区地总面积的 80% 以上，俗语“八山半水一分田，半分道路庄园”形象地概括了闽西客家山区的地貌。山体海拔多在 500~1000m 之间，最高峰石门山 1823m。闽西交通比较闭塞，对外经济联系不密切。1957 年鹰厦铁路通车后，大大改善了本区交通运输状况。这一独特的生存环境，造就了客家妇女独特的禀性，是闽西客家妇女音乐的摇篮。

2.2 历史渊源

客家是汉民族中一个系统分明而又很有特点的支系。客家先民原来是主要居住在黄河、淮河和长江流域的汉族人民。由于天灾和战乱的驱迫，他们背井离乡，辗转迁徙，备尝艰辛，终于扎根在闽、粤、赣边的广袤山区中，与闽、粤、赣边的原住民交流融合，混为一体，形成为一个特别吃苦耐劳，特别团结进取的族群。宋代开始，大量汉民南迁进入闽、越、赣边区。南下的客家先民大体从三路进入闽西：一路出鄱阳湖逆赣江而上，先进入赣中南，然后转到闽西；一路出鄱阳湖，逆抚河、盱河进入赣东南的宁都、石城和闽西的宁化、长汀等地；一路从浙江方向越仙霞岭，

^[1] 陈及霖著《福建经济地理》，福建科技出版社，1984 年 1 月第 1 版 247 页。

沿武夷山东麓南下，进入闽西^[1]。入闽的中原民众被称为“客家”，这些“客户”由于数量众多，与当地“主户”经过激烈斗争，压倒“主户”，大部分少数民族（最早在这里耕耘的是古越族人）被汉族同化，一小部分被赶进深山，逐渐融合，形成了汉民族支系，成为闽西客家人。汀江是闽西最大的河流，也是连接客家人南迁的两个中转站，是闽西宁化和广东梅州的唯一河流。客家人入闽后，沿着汀江两岸定居，汀江流域成为客家人的大本营。宋《临汀志》载：“迨宋朝承平日久，生聚日滋，《元丰九域志》已载主户 66157，客户 15299，视唐既数倍。庆元旧志载主客户 218570，主客丁 453231，视元丰又数倍……”可见宋时南迁入汀者日多。

无数事例证明，移民迁徙常常会带来音乐文化的自然传播，移民的潮流有意无意地把原居地的音乐传播到此地。闽西客家妇女的音乐，就是千余年来随着客家先民从中原多次南迁时，把中原地区的音乐带到了闽西、并与当地土著瑶、畲等少数民族音乐不断融合的结果。

2.3 风俗习惯

闽西客家居民在长期的生活中，形成共同的民情风俗。

(1) 居住。一般以家族聚居。传统住房普遍为土木结构和砖木或砖混结构的建筑，其用材和营造工艺，均与各地相同或相似。传统的民居建筑主要模式是：在中轴线建厅堂、天井、下堂、大门。厅堂两侧房间对称。以“三间过道”、“五间过道”、“七间过道”为多。厅、房前为过走廊，左右建横屋。横屋多作厨房、饭厅、畜舍和堆放杂物之用。土楼是客家的一种住宅形式，闽西以永定土楼为代表，是中国历史上南方客家民居所独创的一种建筑体系。许多风俗仪式活动，都在厅堂内完成。房屋建筑之格局为客家许多民间仪式、客家妇女许多音乐行为都提供了重要场所。

(2) 生活方式。客家人有着其他汉族不同的生活方式。在闽西客家的家庭里，妇女除了承担全部家务劳动之外，还承担大部分的户外劳动，男人则大多到外地谋生，处了农忙季节外，很少呆在家里。

(3) 节日、风俗。客家习俗丰富多彩，多为中原汉族风俗的延续。岁时民俗有：春节（舞狮舞龙，游街走巷子，登门百年，互道吉祥）、元宵节（正月十五，闹华灯，长汀家家做“汤圆子”、连城“走古事”）、忌日（初三为“穷日”，不出门）、清明节

^[1] 张东民、熊寒江著，《闽西客家志》，海潮摄影艺术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11 页。

(祭扫祖坟)、端午节(吃粽子、赛龙舟)、七月半(农历十三到十六即“中原节”,祭“野神野鬼”、打太平醮)、中秋节(农历八月十五,团圆节,月亮生日,用月饼、水果供奉月神,守“月华”、)、重阳节(农历九月初九日,办酒菜、敬天神、配茱萸、饮菊花酒)、冬至(酿酒、服补药时间)、入年界(农历十二月十五日,买年货、大搞卫生、送灶君上天)、大年(农历腊月三十,杀鸡煮肉、全家团圆、“封岁”、“守岁”)。其它风俗有:看风水、问尚、伏花、“买水浴尸”、“擂茶”、“狩猎”等。客家婚嫁习俗尽管各阶层繁简不同,但一般都要经过“六礼仪式”:说亲、送亲、报日子和说聘金、盘送嫁妆、接亲和送亲、拜堂,和古代汉族婚俗“六礼”基本相同。葬礼也同样多保留中原古风。人正常死亡一般须经“着寿衣”、“送终”、“报丧”、“摆孝堂”、“落枕”、“棺”、“吊孝”、“安葬”、“酩三朝”、“做七”和“检金”等程序。其中“检金”(即二次葬)客家地区也有二次葬,还十分盛行。它是指死者安葬若干年后,挖开墓穴将其遗骸用炭火烘烤,然后按人体结构屈肢装人特制的陶瓮再就地或另择地安葬,这才成为永久的坟墓。民间风俗与客家妇女的音乐存在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它影响着客家妇女音乐的内容、形式和风格,使客家妇女的音乐呈现为今天的面貌。

